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上海電氣及上海集優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凡於有關的司法管轄區在未有遞交登記聲明或未有獲得適用的登記豁免或其他豁免之情況下，不能合法地提出關於收購、購買或認購上海電氣及上海集優證券的邀請、要約或招攬關於收購、購買或認購上海電氣及上海集優證券的要約、或出售上海電氣及上海集優證券，則本公告在該等司法管轄區不構成此等邀請、要約或招攬。本公告並不構成在任何司法管轄區關於任何投票或批准的招攬。

本公告不會在構成違反有關司法權區相關法律的情況下於或向任何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



上海集優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rime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45)

異議的上海集優股東行使權利結果

獨立董事會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緒言

茲提述(i)上海電氣、要約人及上海集優於2020年10月15日發佈之有關上海集優潛在私有化之聯合公告；(ii)上海電氣、要約人及上海集優於2020年11月3日發佈之有關延長寄發綜合文件之期限之聯合公告；(iii)上海電氣、要約人及上海集優於2020年11月25日發佈之有關涉及上海電氣獨立股東批准之合併協議生效條件達成情況之聯合公告；(iv)上海電氣、要約人及上海集優於2020年12月4日發佈之有關先決條件達成情況之聯合公告；(v)上海電氣、要約人及上海集優於2020年12月11日發佈之有關合併之綜合文件(「綜合文件」)；(vi)上海電氣、要約人及上海集優於2021年1月11日發佈之有關上海集優臨時股東大會及上海集優H股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之聯合公告；(vii)上海電氣、要約人及上海集優於2021年1月20日發佈之有

關(其中包括)合併實施情況及自願撤銷上海集優H股上市之聯合公告；及(viii)上海電氣、要約人及上海集優於2021年1月20日發佈之有關致債權人通知之聯合公告。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告所載的所有日期及時間提述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異議的上海集優股東行使權利結果

在異議的上海集優股東行使要求要約人代表上海集優及／或同意的上海集優股東以「公平價格」收購其上海集優股份的權利(「該權利」)的聲明期間(自退市日(即2021年1月20日)起至2021年1月26日)內，概無任何異議的上海集優股東聲明行使該權利。因此，綜合文件所述行使任何該權利後規定的程序將不適用。

董事會代表
上海集優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rime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伍剛
公司秘書

2021年1月28日

於本公告發佈當日，上海集優董事會的成員為執行董事周志炎先生、張銘杰先生、司文培先生、肖玉滿先生及夏斯成先生、非執行董事董葉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凌鴻先生、陳愛發先生及孫澤昌先生。

上海集優的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告內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